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 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1	章逸丰	中国	董事、总经理	17.50	21.77%	0.17%
核心骨干人员以及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33 人）				46.80	58.22%	0.46%
首次授予部分合计（34 人）				64.30	80.00%	0.63%
预留部分				16.08	20.00%	0.16%
合 计				80.38	100.00%	0.79%

注：①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②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外籍自然人、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③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④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保留两位小数。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